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华明装备

公告编号：〔2025〕003 号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号）。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5 年 2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5 年 2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上海华明电力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253,144,534	28.25
2	上海华明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136,986,301	15.28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0,564,052	13.45
4	刘毅	24,351,627	2.72
5	郭伯春	24,264,482	2.71
6	李胜军	19,538,163	2.18
7	GIC PRIVATE LIMITED	18,081,984	2.02
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1,170,721	1.25
9	广州汇垠华合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400,755	0.94

1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行业配置	8,028,555	0.90
----	----------------------	-----------	------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5 年 2 月 28 日）

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股份比例（%）
1	上海华明电力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253,144,534	33.34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0,564,052	15.88
3	刘毅	24,351,627	3.21
4	郭伯春	24,264,482	3.20
5	李胜军	19,538,163	2.57
6	GIC PRIVATE LIMITED	18,081,984	2.38
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1,170,721	1.47
8	广州汇垠华合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400,755	1.11
9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行业配置	8,028,555	1.06
1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7,682,850	1.01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0 日